江口县官和乡泗渡村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项目（二次）

招标编号：ZZXH-TRZB-2021-14-1

#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江口县官和侗族土家族苗族乡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中正信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9月

# 温馨提示：投标人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一、参加投标之前，投标人应确认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诚信库档案是否办理，以免出现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诚信库档案不能被使用等问题。上述情况有可能导致投标报名信息无法导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以下简称“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一律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只接受具备法律效力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参加投标前，应当到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在交易中心设立的办理点，办理**CA**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因交易中心处于推行电子标阶段，请各位投标人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后，并携带密封好的纸质投标文件（一正一副、备用）前往交易中心投标。】本次招标☑采用电子招标，具体要求：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 nTRTF ） U盘密封在一个包封套内，并在包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二、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需使用更正公告后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来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投标时将无法正常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三、电子投标文件需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并保存在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且取得成功提示。逾期送达或错误投递方式送达的投标文件交易中心及代理机构恕不接收。

四、对收取投标保证金的项目，只接受投标人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建议至少提前二个工作日转账并绑定。

保证金缴纳流程如下：

**1.**线上报名获取缴纳随机码

•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官方网址（**www.jyzx.trs.gov.cn**）

• 进入【业务管理】-【填写投标信息】搜索或直接找到拟报名项目，点【操作】按钮，进入该项目报名页面。

• 进入报名页面填写完报名信息后（带*号为必填项），点左上角【保存修改】按钮。报名成功后在该页面会生成【保证金缴纳随机码】，务必记录留存备用。该随机码一旦生成，即使修改报名信息，也不可更改。

**2.**缴纳保证金

•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到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打款账户必须与交

易系统中登记的账户信息一致（要求从登记的基本户打款），即与【诚信库管理】-【基本信息】中的基本户开户银行、基本户开户账号、基本账户名称保持一致。

• 不论何种渠道转款（不可用现金转账），转款备注（用途）栏唯一必填报名时生成获取的【保证金缴纳随机码】；

• 打款账户信息与中心注册不一致、备注栏为空、书写其他（**XX**项目保证金之类）、随机码填写错误，均会造成保证金无法匹配进交易系统。

**3.**打印回执

-【查询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搜索或直接找到项目，查看【缴纳状态】，如支付成功，将显示“已缴纳保证金”。

五、投标人报价低于最高限价**60%**的，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说明报价理由，如果不能合理说明理由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六、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七、对可接受分公司投标的项目，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八、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录入报名投标信息时，须将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录入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九、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对投标人部分信息直接取自投标人在交易中心企业库登记的信息，请投标人及时维护、更新企业库的信息，确保其有效性。

十、投标人一旦依法被确认为中标、成交投标人，其投标（响应）文件中的相关内容（主要中标或者成交标的的名称等），将会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一并发布在采购信息发布网上，接受社会监督。

十一、本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投标人报名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投标人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应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

十二、（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招标文件为准。）

#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公告

章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章 第三章 采购货物清单及技术参数

章 第四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正文部分

章 第五章 铜仁市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章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第一章 谈判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中正信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江口县官和侗族土家族苗族乡人民政府**委托，对**江口县官和乡泗渡村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项目（二次）**采用**竞争性谈判**的方式进行采购，欢迎具备投标资质条件的供货商参加投标。

1.项目名称：江口县官和乡泗渡村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项目（二次）

2.项目编号：ZZXH-TRZB-2021-14-1

3.项目序列号：ZZXH-TRZB-2021-14-1

4.项目联系人：任润山

5.项目联系电话：15008562407

6.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7.采购货物或服务情况:

（1）采购主要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2）采购数量：一批

（3）采购预算：240.00万元（最高限价240.00万元）

（4）简要技术要求、服务和安全要求：建设少数民族特色村寨乡村旅游相关基础配套设施：其中标识标牌一个，高1.5米，宽6米；特色建筑修缮2栋，修缮建筑面积共计198平方米；基础设施硬化共计210平方米；生态修复面积共计180平方米。民族文化陈列馆（含室内装饰），建筑面积约580平方米，共2层。

（5）交货时间或服务时间：180日历天

（6）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江口县官和乡泗渡村

（7）其他事项（如样品提交、现场踏勘等）：无

8.供应商资格要求：

8.1一般资格要求：

①.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允许经营本项目的供应商才有资格报名参加本项目投标；

②.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相关证明材或提供声明函；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提供声明函；

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依法缴纳税收(2021年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 (2021年任意1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格式范本）“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http://www.ccgp.gov.cn/search/cr/ ）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

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数据”，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报名时间至开标时间期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制作于标书内）。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2 特殊资格要求：

①投标人须具备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且还应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②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 建筑工程 专业 二 级注册建造师，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③投标供应商应承诺施工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9.获取采购文件信息：

（1）购买采购文件时间：2021 年9 月14日 09:00 至 2021 年 9月16日 17:00 时止（节假日除外）

（2）采购文件发售截止时间：2021 年9 月16 日 17:00

（ 3 ）购买采购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http://jyzx.trs.gov.cn/index.shtml）

（4）招标采购获取方式:网上购买

（5）采购文件售价:人民币 300.00 元/套

注：投标人应随时登录贵州省政府采购（http://www.ccgp-guizhou.gov.cn/）或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http://jyzx.trs.gov.cn/index.shtml）“交易平台”查看、处理采购人发出的文件澄清、补充、更正等通知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询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0.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1 年9月17日9时30分

11.开标时间（北京时间）：2021 年9月17日9时30分

12.开标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

13.投标保证金情况

投标保证金：20000.00 元人民币

（1）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

（2）开户银行及帐号

单位名称：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

开户银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口支行

帐 号：0614001600000057

（3）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

采用银行转账、电汇形式提交具体缴退流程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

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自行缴纳保证金；或者采用《投标保证金保函》（电子保函）提交（具体操作方式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14.采购人名称：江口县官和侗族土家族苗族乡人民政府

联系地址：铜仁市江口县

项目联系人:任润山

联系电话：15008562407

15.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已落实

16.采购代理机构全称：中正信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贵州城市职业学院智能（建筑）科技创新孵化园0907-10工位

项目联系人:杨威

联系电话：0856-8131728

中正信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 9月 13 日

# 第二章谈判供应商须知

**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

本须知前附表的条款号是与《谈判供应商须知》中条款的项号相对应的。如果有矛盾的话，应以本附表为准。

| 序号 | 条款内容 | 内　　容 |
|---|---|---|
| 1 | 基本情况 | 项目名称：江口县官和乡泗渡村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项目(二次)<br>采购人名称:江口县官和侗族土家族苗族乡人民政府<br>采购人地址：铜仁市江口县<br>项目编号：ZZXH-TRZB-2021-14-1<br>采购预算：240.00 万元（谈判首次报价不能超过财政审核预算价） |
| 2 | 供应商资格条件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谈判供应商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br>供应商资格要求：<br>（1）一般资格要求：<br>①.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允许经营本项目的供应商才有资格报名参加本项目投标；<br>②.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相关证明材或提供声明函；<br>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提供声明函；<br>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依法缴纳税收(2021年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2021年任意1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br>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格式范本）“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http://www.ccgp.gov.cn/search/cr/ ）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数据”，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报名时间至开标时间期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制作于标书内）。 |

| | | |
|---|---|---|
| | |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br>（2） 特殊资格要求：<br>①投标人须具备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且还应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②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 建筑工程 专业 二 级注册建造师，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③投标供应商应承诺施工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
| 3 | 竞标有效期 | 竞标截止日期后90天 |
| 4 | 保证金 | 谈判保证金：响应文件应附有人民币 20000.00 元整的谈判保证金，保证金必须从供应商账户支付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到账，为方便谈判保证金的收、退结算，请在网上汇款凭证上标注项目随机码，谈判保证金缴交凭证请随同响应文件同时送达。（保证金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2%）<br>注：谈判保证金必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到帐，否则视为无效响应。<br>开户银行及帐号<br>单位名称：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br>开户银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口支行<br>帐 号：0614001600000057<br>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br>采用银行转账、电汇形式提交具体缴退流程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自行缴纳保证金；或者采用《投标保证金保函》（电子保函）提交（具体操作方式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
| 5 | 文件递交时间、地点及要求 | 1.电子版要求:<br>(1)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br>a、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TRTF 格式）到全国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 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 否完整、正确。<br>b、投标人因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铜仁现场技术部联系。联系电话：0856-3960513。 |

| | | |
|---|---|---|
| | | （2）投标单位开标现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nTRTF） U 盘壹份，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参加开标会时带至开标会现场备用。<br>(3)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TRTF 格式）上传到如下地点及网址：全国公共资源交 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jyzx.trs.gov.cn）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TRTFU 盘密封在一个包封套内；<br>2、纸质版要求：一正一副，正副本密封在一个包封套内。<br>包封套上应清楚标明:<br>项目名称：<br>项目编号：<br>供应商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br>供应商地址：<br>3.谈判时间和地点:<br>谈判时间：2021 年 9 月 17 日 9 时30分<br>谈判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 |
| 6 | 交货时间 | 中标后180日历天内完成采购内容。 |
| 7 | 付款方式 | 付款方式：以签订合同为准。 |
| 8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审委员会构成：3人,其中招标人代表1 人,（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专家2人（专家库随机抽取）审查专家确定方式：3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2/3。 |
| 9 | 投标报价 | 若谈判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谈判供应商应按谈判小组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可作无效报价处理。 |
| 10 | 成交原则 | 最低价成交原则（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就当要求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终报价（二轮报价），采购人从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符合采购需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当供应商第二轮报价相同时，采购人授权谈判小组根据服务更优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具不解释原因。 |
| 11 | 其他 | 评审费及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成交供应商承担。 |

# 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表

| 资格性要求 | |
|---|---|
| 序号 | 具体内容 |
| 1 | 谈判代表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则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对谈判代表的授权书原件及谈判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均需复印）。 |
| 2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谈判供应商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br>供应商资格要求：<br>（1）一般资格要求：<br>①.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允许经营本项目的供应商才有资格报名参加本项目投标；<br>②.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相关证明材或提供声明函；<br>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提供声明函；<br>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依法缴纳税收(2021年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2021年任意1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br>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格式范本）“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http://www.ccgp.gov.cn/search/cr/ ）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数据”，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报名时间至开标时间期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制作于标书内）。<br>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br>（2） 特殊资格要求：<br>①投标人须具备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且还应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②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 建筑工程 专业 二 级注册建造师，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③投标供应商应承诺施工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
| … | …… |

| 符合性要求 | |
|---|---|
| 序号 | 具体内容 |
| 1 | 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提交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
| 2 | 谈判响应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串通响应行为并作无效响应处理：<br>（1）谈判响应供应商之间协商谈判报价等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内容；<br>（2）谈判响应供应商之间约定成交供应商；<br>（3）谈判响应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谈判响应供应商放弃谈判响应或者成交；<br>（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谈判响应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谈判响应；<br>（5）谈判响应供应商之间为谋取成交或者排斥特定谈判响应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br>（6）不同谈判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br>（7）不同谈判响应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响应事宜；<br>（8）不同谈判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br>（9）不同谈判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br>（10）不同谈判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br>（11）不同谈判响应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br>（12）不同谈判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br>（13）不同的谈判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br>（14）由同一人或分别由几个有利害关系的人携带两个以上（含两个）谈判响应供应商的企业资料参与资格审查、领取采购资料，或代表两个以上（含两个）谈判响应供应商参加项目答疑会、交纳或退还谈判保证金、参加谈判的；<br>（15）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行为。 |
| 3 | 响应文件有效期：<br>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天。<br>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
| 4 | 未按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将被视为未响应谈判文件要求，取消其谈判资格。 |
| 5 | 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谈判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成交供应商合同项下的义务；（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他作出实质性响应的谈判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谈判文件将不进行评审，其报价将被拒绝。 |

| | |
|---|---|
| 6 |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响应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br>(1)响应文件未按照本须知规定进行密封、标记的；<br>(2)未按规定由谈判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未加盖公章的；或授权代表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书的；谈判保证金未在谈判响应截止时间前到账的；<br>(4)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br>(5)响应文件内容与采购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br>(6)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br>(7)响应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要求进行分项报价；<br>(8)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br>(9)不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br>谈判小组决定谈判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
| 7 | 谈判小组发现某一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其报价可能低于成本价的，谈判小组有权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谈判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谈判，以无效响应处理。 |
| 8 | 谈判小组将对谈判文件中列明的合格谈判方应符合“资格性要求”部分做资格审查，没有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或文件未按规定签署的以无效标处理。 |

# 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谈判规则、方法及步骤

一．评审原则、方法

1.谈判小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和相关的法规、规章，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谈判及评审；

2.谈判小组按照规定只对资格、符合性评审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最终评审和比较。如各评委结论不一致，以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确定；

3.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4.除非在谈判中谈判小组对用户需求内容作调整增加，或对采购内容作实质性变更，否则采购人不接受高于前面轮次谈判报价的最终报价

5.评审办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即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以最低评标价的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为确保本次招标工作顺利进行，杜绝恶意竞标。

若第二轮报价出现最低报价相同的投标供应商，以供应商提供的项目负责人现场持证阐述方案择优录取）。

二、评审步骤

1.第一阶段：谈判小组对每位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符合性评审；

2.第二阶段：谈判小组集中与单一供应商进行谈判（谈判的内容主要是对报价方案的澄清、修正、补充、确认以及价格调整等。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3.第三阶段：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最终报价，包括最终澄清方案、报价及有关承诺等；

4.第四阶段：谈判小组对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进行评议和比较，并根据评审办法从通过资格、符合性评审的供应商中推荐成交候选人，谈判小组出具谈判结果评审报告；

5.谈判过程中，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报价，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供应商受其约束。

6.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某一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其报价可能低于成本价的，谈判小组有权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谈判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谈判，以无效响应处理。

（注：本次招标共设两轮报价，第一轮报价为书面报价，第二轮报价为现场报价。）

三．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原则：

1.采购人从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依法确定供应商；

2.如果供应商不能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的承诺签订合同或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与事实不符，采购人可以依法取消该供应商的资格并将合同授予另一成交候选人，或者依法重新采购及采取其它采购方式。采购人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至评审前，代理机构将先行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渠道包括但不限于：中国政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贵州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izhou.gov.cn/ 等。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中国”警示警告名单，受到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行贿犯罪记录，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满，以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查询结果提供给谈判小组，谈判小组将拒绝邀请该供应商进行谈判和报价。

# 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中小企业及监狱企业优惠办法

| 序号 | 项目 | 具体内容 |
| --- | --- | --- |
| 1 | 本项目是否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 | □是/ ☑否<br>（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 2 |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 投标供应商须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才能认定为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br>（1）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br>注：联合体参与谈判响应的的，以联合体中划型标准较高的一方，作为该联合体的企业划型标准。<br>（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br>注：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型企业提供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小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
| 3 | 监狱企业的认定标准 | 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企业。 |
| 4 | 优惠办法： | 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br>①履约保证金：按约定比例的50%支付（如果有的话）<br>②价格扣除：按报价的（94%）计算评审价<br>中型企业：<br>①履约保证金：按约定比例的50%支付（如果有的话）<br>注：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的，不视为中小企业。但联合协议中若约定，小 |

<table>
<tr><td></td><td></td><td>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3%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包括价格因素得分的计算）。</td></tr>
<tr><td>5</td><td>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清单</td><td>（本清单附在《中小企业声明函》后，不附所投产品视为非小微企业产品）
<table>
<tr><td colspan="5">小型或微型产品价格清单<br>供应商中小型企业性质（中型、小型、微型）：<br>备注：供应商如为大型企业，表格以下内容无需填写。如供应商所投货物全部或部分小微企业产品，均需在表格中进行明确。</td></tr>
<tr><td>序号</td><td>货物名称</td><td>制造商</td><td>制造商制造商性质（小型、微型）</td><td>报价（元）</td></tr>
<tr><td>1</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2</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3</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4">小型或微型货物金额合计A</td><td></td></tr>
<tr><td colspan="4">报价一览表中所有货物报价B</td><td></td></tr>
<tr><td colspan="4">评审价格C=0.94*A+B-A</td><td></td></tr>
</table></td></tr>
<tr><td>6</td><td>证明材料</td><td>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br>注：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同时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td></tr>
<tr><td>7</td><td>相关风险</td><td>一、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存在下列任一情况的，谈判供应商将不被视为中小企业：<br>1.投标供应商不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标准的；</td></tr>
</table>

| | | |
|---|---|---|
| | | 2.响应货物全部或部分为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的；<br>3. 响应文件中标明的中小企业产品的制造商不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标准的；<br>4.未按本附表第5项要求提供合法、有效、完整资料的。<br>二、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后果：<br>供应商为取得中小企业身份而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按无效响应处理，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已取得成交资格的，无论该行为是否影响成交，均取消其成交资格，投标保证金、采购代理服务费（如有）不予退还，该供应商还应承担由此引起的其他经济、法律责任。出现此种情形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有关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由监管部门按有关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 |

# 第三章　采购货物清单及技术参数

一、项目概要

1、项目名称：江口县官和乡泗渡村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项目（二次）

2、地 点：江口县官和乡泗渡村

4、项目资金额度：中央财政及自筹 ，240.00 万元。

二、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一）、 建设地点：坝黄镇长坪村。

（二）建设内容及规模：建设少数民族特色村寨乡村旅游相关基础配套设施：其中标识标牌一个，高1.5米，宽6米；特色建筑修缮2栋，修缮建筑面积共计198平方米；基础设施硬化共计210平方米；生态修复面积共计180平方米。民族文化陈列馆（含室内装饰），建筑面积约580平方米，共2层。

江口县官和乡泗渡村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项目 工程

#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_____

（单位盖章）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标识标牌　　标段：江口县官和乡泗渡村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 序号 | 项目编码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描述 | 计量单位 | 工程量 | 金额（元） | | |
|---|---|---|---|---|---|---|---|---|
| | | | | | | 综合单价 | 合价 | 其中 |
| | | | | | | | | 暂估价 |
| 1 | 010101003001 | 挖沟槽土方 | 1.土壤类别:三、四类土<br>2.挖土深度:2米内<br>3.开挖方式:人工开挖 | m3 | 4 | | | |
| 2 | 010101001001 | 平整场地 | 1.素土夯实 | m2 | 5.4 | | | |
| 3 | 010404001001 | 100mm厚碎石垫层 | 1.垫层材料种类、配合比、厚度:100mm厚碎石垫层 | m3 | 0.54 | | | |
| 4 | 010501001001 | 100mm厚混凝土垫层 | 1.混凝土种类:现拌混凝土<br>2.混凝土强度等级:C15<br>3.现拌混凝土调差 | m3 | 0.54 | | | |
| 5 | 010403001001 | 石基础 | 1.石料种类、规格:M7.5浆砌毛石 | m3 | 2.92 | | | |
| 6 | 010403003001 | 石墙 | 1.石料种类、规格:青石堆砌 | m3 | 5.4 | | | |
| 7 | 01B001 | 成品石磨散置 | 1.成品石磨散置 | 项 | 1 | | | |
| 8 | 020207002001 | 石板镌字(阴刻字体) | 1.石材种类、构件规格:自然面当地青石 | 个 | 2 | | | |
| 9 | 2.1 | | | 项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页小计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

注：为记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标识标牌　　标段：江口县官和乡泗渡村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 序号 | 项目编码 | 项目名称 | 计算基数 | 费率(%) | 金额(元) |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元) | 备注 |
|---|---|---|---|---|---|---|---|---|
| 1 | 1.1 | 安全文明施工费 | | | | | | 1.1.1+1.1.2+1.1.3+1.1.4 |
| 2 | 1.1.1 | 环境保护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75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3 | 1.1.2 | 文明施工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3.35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4 | 1.1.3 | 安全施工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5.8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5 | 1.1.4 | 临时设施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4.46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6 | 1.2 | 夜间和非夜间施工增加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77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7 | 1.3 | 二次搬运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95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8 | 1.4 |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47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9 | 1.5 | 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43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10 | 1.6 | 工程定位复测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19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表-11

#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标识标牌　　标段：江口县官和乡泗渡村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计算基础 | 计算基数 | 计算费率(%) | 金额（元） |
|---|---|---|---|---|---|
| 1 | 规费 | 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工程排污费 | | | |
| 1.1 | 社会保障费 | 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 | | | |
| 1.1.1 | 养老保险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18.63 | |
| 1.1.2 | 失业保险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0.82 | |
| 1.1.3 | 医疗保险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8.73 | |
| 1.1.4 | 工伤保险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1.02 | |
| 1.1.5 | 生育保险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0.58 | |
| 1.2 | 住房公积金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5.82 | |
| 1.3 | 工程排污费 | | | | |
| 2 | 增值税 | 税前工程造价 | | 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表—13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基础设施硬化　　标段：江口县官和乡泗渡村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 序号 | 项目编码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描述 | 计量单位 | 工程量 | 金额（元） | | |
|---|---|---|---|---|---|---|---|---|
| | | | | | | 综合单价 | 合价 | 其中 |
| | | | | | | | | 暂估价 |
| 1 | 010404001001 | 200mm厚碎石垫层 | 1.垫层材料种类、配合比、厚度:200mm厚碎石垫层 | m3 | 38.5 | | | |
| 2 | 010501001001 | 150mm厚C30混凝土垫层 | 1.混凝土种类:预拌混凝土<br>2.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 m3 | 28.88 | | | |
| 3 | 050201005001 | 嵌草砖(格)铺装 | 1.铺设方式:20mm厚1：3干硬性水泥砂浆粘结<br>2.嵌草砖（格）品种、规格、颜色:植草砖灰色 | m2 | 157.08 | | | |
| 4 | 011102001001 | 200*100*60厚青灰色水泥砖地面 | 1.结合层厚度、砂浆配合比:20mm厚1：3干硬性水泥砂浆粘结<br>2.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200*100*60厚青灰色水泥砖 | m2 | 35.56 | | | |
| 5 | 040204004001 | 安砌侧(平、缘）石 | 1.材料品种、规格:600*100*300混凝土成品路缘石 | m | 45.2 | | | |
| 6 | 01B001 | 成品车挡 | 1.成品橡胶车挡 | 套 | 14 | | | |
| 7 | 2.1 | | | 项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页小计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

注：为记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基础设施硬化　　标段：江口县官和乡泗渡村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 序号 | 项目编码 | 项目名称 | 计算基数 | 费率(%) | 金额(元) |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元) | 备注 |
|---|---|---|---|---|---|---|---|---|
| 1 | 1.1 | 安全文明施工费 | | | | | | 1.1.1+1.1.2+1.1.3+1.1.4 |
| 2 | 1.1.1 | 环境保护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75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3 | 1.1.2 | 文明施工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3.35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4 | 1.1.3 | 安全施工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5.8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5 | 1.1.4 | 临时设施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4.46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6 | 1.2 | 夜间和非夜间施工增加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77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7 | 1.3 | 二次搬运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95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8 | 1.4 |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47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9 | 1.5 | 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43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10 | 1.6 | 工程定位复测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19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表-11

#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基础设施硬化　　标段：江口县官和乡泗渡村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计算基础 | 计算基数 | 计算费率(%) | 金额（元） |
|---|---|---|---|---|---|
| 1 | 规费 | 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工程排污费 | | | |
| 1.1 | 社会保障费 | 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 | | | |
| 1.1.1 | 养老保险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18.63 | |
| 1.1.2 | 失业保险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0.82 | |
| 1.1.3 | 医疗保险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8.73 | |
| 1.1.4 | 工伤保险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1.02 | |
| 1.1.5 | 生育保险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0.58 | |
| 1.2 | 住房公积金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5.82 | |
| 1.3 | 工程排污费 | | | | |
| 2 | 增值税 | 税前工程造价 | | 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表—13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生态修复　　标段：江口县官和乡泗渡村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 序号 | 项目编码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描述 | 计量单位 | 工程量 | 金额（元） | | |
|---|---|---|---|---|---|---|---|---|
| | | | | | | 综合单价 | 合价 | 其中 |
| | | | | | | | | 暂估价 |
| 1 | 050102001001 | 栽植乔木 | 1.种类:桃树<br>2.胸径:8cm<br>3.株高、冠径:250；200<br>4.起挖方式:带土球<br>5.养护期:12个月<br>6.其他措施:施肥、消毒等 | 棵 | 7 | | | |
| 2 | 050102001003 | 栽植乔木 | 1.种类:柚子<br>2.胸径:12cm<br>3.株高、冠径:300；300<br>4.起挖方式:带土球<br>5.养护期:12个月<br>6.其他措施:施肥、消毒等 | 株 | 3 | | | |
| 3 | 050101009001 | 种植土回（换）填 | 外购种植土回填 | m3 | 90 | | | |
| 4 | 050102012001 | 铺种草皮 | 1.草皮种类:马尼拉草<br>2.铺种方式:满铺 | m2 | 180 | | | |
| 5 | 2.1 | | | 项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页小计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

注：为记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生态修复　　标段：江口县官和乡泗渡村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 序号 | 项目编码 | 项目名称 | 计算基数 | 费率(%) | 金额(元) |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元) | 备注 |
|---|---|---|---|---|---|---|---|---|
| 1 | 1.1 | 安全文明施工费 | | | | | | 1.1.1+1.1.2+1.1.3+1.1.4 |
| 2 | 1.1.1 | 环境保护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83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3 | 1.1.2 | 文明施工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2.98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4 | 1.1.3 | 安全施工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2.58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5 | 1.1.4 | 临时设施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2.48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6 | 1.2 | 夜间和非夜间施工增加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68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7 | 1.3 |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53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8 | 1.4 | 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19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9 | 1.5 | 工程定位复测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08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表-11

#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生态修复

标段：江口县官和乡泗渡村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项目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计算基础 | 计算基数 | 计算费率(%) | 金额（元） |
|---|---|---|---|---|---|
| 1 | 规费 | 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工程排污费 | | | |
| 1.1 | 社会保障费 | 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 | | | |
| 1.1.1 | 养老保险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18.63 | |
| 1.1.2 | 失业保险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0.82 | |
| 1.1.3 | 医疗保险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8.73 | |
| 1.1.4 | 工伤保险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1.02 | |
| 1.1.5 | 生育保险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0.58 | |
| 1.2 | 住房公积金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5.82 | |
| 1.3 | 工程排污费 | | | | |
| 2 | 增值税 | 税前工程造价 | | 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表—13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特色建筑修缮　　标段：江口县官和乡泗渡村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 序号 | 项目编码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描述 | 计量单位 | 工程量 | 金额（元） | | |
|---|---|---|---|---|---|---|---|---|
| | | | | | | 综合单价 | 合价 | 其中 |
| | | | | | | | | 暂估价 |
| 1 | 01B002 | 特色建筑一 | 1.芬兰木立柱<br>2.主体防腐木结构<br>3.青瓦屋面 | m2 | 70.04 | | | |
| 2 | 01B001 | 特色建筑二 | 1.芬兰木立柱<br>2.主体防腐木结构<br>3.青瓦屋面 | m2 | 135.3 | | | |
| 3 | 2.1 | | | 项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页小计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

注：为记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特色建筑修缮　　标段：江口县官和乡泗渡村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 序号 | 项目编码 | 项目名称 | 计算基数 | 费率(%) | 金额(元) |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元) | 备注 |
|---|---|---|---|---|---|---|---|---|
| 1 | 1.1 | 安全文明施工费 | | | | | | 1.1.1+1.1.2+1.1.3+1.1.4 |
| 2 | 1.1.1 | 环境保护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75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3 | 1.1.2 | 文明施工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3.35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4 | 1.1.3 | 安全施工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5.8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5 | 1.1.4 | 临时设施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4.46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6 | 1.2 | 夜间和非夜间施工增加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77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7 | 1.3 | 二次搬运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95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8 | 1.4 |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47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9 | 1.5 | 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43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10 | 1.6 | 工程定位复测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19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表-11

#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特色建筑修缮　　标段：江口县官和乡泗渡村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计算基础 | 计算基数 | 计算费率(%) | 金额（元） |
|---|---|---|---|---|---|
| 1 | 规费 | 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工程排污费 | | | |
| 1.1 | 社会保障费 | 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 | | | |
| 1.1.1 | 养老保险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18.63 | |
| 1.1.2 | 失业保险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0.82 | |
| 1.1.3 | 医疗保险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8.73 | |
| 1.1.4 | 工伤保险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1.02 | |
| 1.1.5 | 生育保险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0.58 | |
| 1.2 | 住房公积金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5.82 | |
| 1.3 | 工程排污费 | | | | |
| 2 | 增值税 | 税前工程造价 | | 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表—13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文化陈列馆　　标段：江口县官和乡泗渡村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 序号 | 项目编码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描述 | 计量单位 | 工程量 | 金额（元） | | |
|---|---|---|---|---|---|---|---|---|
| | | | | | | 综合单价 | 合价 | 其中 |
| | | | | | | | | 暂估价 |
| 1 | 01B001 | 房屋主体购买 | 1.木结构购置<br>2.组装 | m2 | 580 | | | |
| 2 | 01B002 | 装修 | 1.室内、室外 | m2 | 580 | | | |
| 3 | 2.1 | | | 项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页小计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

注：为记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文化陈列馆　　标段：江口县官和乡泗渡村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 序号 | 项目编码 | 项目名称 | 计算基数 | 费率(%) | 金额(元) |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元) | 备注 |
|---|---|---|---|---|---|---|---|---|
| 1 | 1.1 | 安全文明施工费 | | | | | | 1.1.1+1.1.2+1.1.3+1.1.4 |
| 2 | 1.1.1 | 环境保护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75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3 | 1.1.2 | 文明施工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3.35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4 | 1.1.3 | 安全施工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5.8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5 | 1.1.4 | 临时设施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4.46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6 | 1.2 | 夜间和非夜间施工增加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77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7 | 1.3 | 二次搬运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95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8 | 1.4 |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47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9 | 1.5 | 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43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10 | 1.6 | 工程定位复测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0.19 | | |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表-11

#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文化陈列馆　　标段：江口县官和乡泗渡村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计算基础 | 计算基数 | 计算费率(%) | 金额（元） |
|---|---|---|---|---|---|
| 1 | 规费 | 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工程排污费 | | | |
| 1.1 | 社会保障费 | 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 | | | |
| 1.1.1 | 养老保险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18.63 | |
| 1.1.2 | 失业保险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0.82 | |
| 1.1.3 | 医疗保险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8.73 | |
| 1.1.4 | 工伤保险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1.02 | |
| 1.1.5 | 生育保险费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0.58 | |
| 1.2 | 住房公积金 | 分部分项人工预算价+单价措施人工预算价 | | 5.82 | |
| 1.3 | 工程排污费 | | | | |
| 2 | 增值税 | 税前工程造价 | | 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表—13

# 第四章 第 四 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正文部分

## 一、说明

**1．适用范围**

1.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采购。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采购单位。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等义务。

2.2 “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采购活动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3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中正信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中盛）。中盛是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者，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委会成员。

2.4 “谈判响应供应商”系指购买了本谈判文件，且已经提交或准备提交响应文件的制造商或供货商。

2.5 “货物”系指指各种形态和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3．合格的谈判响应供应商**

3.1供应商资格要求：

①.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允许经营本项目的供应商才有资格报名参加本项目投标；

②.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相关证明材或提供声明函；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提供声明函；

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依法缴纳税收(2021 年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 (2021年任意1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格式范本）“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http://www.ccgp.gov.cn/search/cr/ ）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数据”，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报名时间至开标时间期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制作于标书内）。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特殊资格要求：

①投标人须具备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

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且还应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②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 建筑工程 专业 二 级注册建造师，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③投标供应商应承诺施工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3.3开标评标时，投标供应商需提供以下资料：**

**1）有效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2）有效的资质证书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

3.4 谈判响应供应商不得与本次谈判项下设计、编制技术规格和其他文件的公司或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包括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3.5 若接受联合体谈判，则两个或者两个以上谈判响应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响应联合体，以一个谈判响应供应商的身份响应。~~

~~(1)以联合体形式参加谈判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合格的谈判响应供应商相关规定。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谈判响应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全部特定条件，如联合体各方中没有一方符合全部特定条件的，该联合体响应无效。~~

~~(2)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响应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响应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谈判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响应，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响应。~~

~~（3）项目如涉及资质要求，该部分内容应由联合体中具有该资质要求的供应商承担。联合体协议及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包含此项内容。~~

~~(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6 谈判代理人在同一个项目中只能接受一个谈判响应供应商的委托参加谈判响应。

3.7 谈判响应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串通响应行为并作无效响应处理：

（1）谈判响应供应商之间协商谈判报价等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谈判响应供应商之间约定成交供应商；

（3）谈判响应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谈判响应供应商放弃谈判响应或者成交；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谈判响应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谈判响应；

（5）谈判响应供应商之间为谋取成交或者排斥特定谈判响应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6）不同谈判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7）不同谈判响应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响应事宜；

（8）不同谈判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9）不同谈判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0）不同谈判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11）不同谈判响应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2）不同谈判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

（13）不同的谈判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14）由同一人或分别由几个有利害关系的人携带两个以上（含两个）谈判响应供应商的企业资料参与资格审查、领取采购资料，或代表两个以上（含两个）谈判响应供应商参加项目答疑会、交纳或退还谈判保证金、参加谈判的；

(15)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夫妻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16)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17) 均为同一家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 50%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18）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行为。

**4．谈判费用**

（1）谈判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5．知识产权**

5.1 谈判响应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任何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责任。因此产生的法律和经济责任由谈判响应供应商承担。

## 二、 谈判文件

**6．谈判文件的组成**

6.1 谈判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谈判程序和合同格式及条款。谈判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谈判公告

（2）谈判响应供应商须知

（3）谈判供应商须知正文部分

（4）采购内容及要求

（5）政府采购合同

（6）响应文件格式

**7．谈判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7.1 至谈判响应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3个工作日，则需延长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代理机构可主动或依供应商要求澄清

的问题修改谈判文件，但应当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应当立即以传真形式予以确认（如属网上采购项目，在采购公告原发布媒体及实施网上采购的网站发布更正公告，不再书面答复）。该修改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但本谈判文件第 7.2 条规定的推迟响应截止时间情形不受本条约束。

7.2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响应文件的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谈判响应截止时间，但应当至少在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该修改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谈判响应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8．要求**

8.1 谈判响应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对谈判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响应文件可被作响应无效处理。

8.2 除非有另外的规定，谈判响应供应商应按被邀请参加响应的合同包进行报价，同时，应对所报价合同包下的所有品目号进行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可选择性的报价，每一种货物、服务、工程只能有一个报价。

**9．谈判响应文件语言及报价要求**

谈判响应文件应用中文书写。响应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的原件不是中文时，应附中文译文。各种计量单位及符号应采用国际上统一使用的公制计量单位和符号。

**10．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包括下列部分**

10.1．投标函

10.2 投标函附录

10.3 委托书

10.4 资格声明承诺函

10.5 人员配备情况

10.6 资格的声明函

10.7 谈判响应供应商提交的其他资料

**11．谈判响应有效期**

11.1 响应文件从谈判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所规定的谈判响应截止期之日开始生效，在谈判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11.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谈判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谈判响应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谈判响应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谈判响应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谈判保证金可按规定予以退还。谈判响应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

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谈判响应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谈判保证金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谈判保证金的规定在报价有效期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2. 谈判保证金**

12.1 谈判保证金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12.2 谈判响应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政府采购保证金专户缴交谈判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的谈判保证金。联合体谈判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谈判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谈判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3 谈判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谈判活动免受谈判响应供应商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2.4 谈判保证金交纳方式及其它：

①谈判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且应在谈判响应截止时间前到账（不收取现金、现金支票；不能用个人卡在银联支付系统转账，否则视为未提交谈判保证金；谈判保证金到账以到截止时间时保证金系统显示为标准，未显示到账的一律视为未提交谈判保证金）。

②若项目存在分包的，则谈判保证金应按不同的合同包号分别提交。

③谈判响应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其谈判保证金减半交纳。减半交纳谈判保证金的谈判响应供应商未按照谈判文件格式要求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其谈判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12.5 未按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谈判响应，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2.6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予以原额无息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

12.7 在成交供应商支付所有采购代理服务费并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对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予以原额无息退还。

12.8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由采购代理机构上缴财政部门：

（1）谈判响应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后，撤回谈判响应；

（2）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外，成交供应商未能做到按本须知规定签订合同的；

（3）以他人名义参与谈判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的；

（4）谈判响应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5）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期内，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6）以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7）因本项目政府采购过程中的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的；

（8）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9）法律、法规、规章及本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没收谈判保证金的情形。

上述不予退还谈判保证金的情形给采购单位造成损失的，相关责任人还应当

承担赔偿责任。

**13. 谈判响应文件的格式**

13.1谈判响应文件的份数为:纸质文件及 U 盘按“谈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中要求准备，每份谈判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一旦纸质文件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3.2 谈判响应文件的纸质文件均需打印、正规装订并由谈判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进行签字或盖章，授权代表须将“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谈判响应文件中。

13.3除谈判响应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谈判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谈判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13.4 除非另有规定或许可，谈判响应使用货币为人民币。

13.5 谈判响应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服务、工程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货物、服务、工程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13.6 未按本谈判文件规定的要求盖章和格式填写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的，其谈判文件响应将被拒绝。

13.7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谈判响应供应商公章。

13.8 谈判响应供应商应将上述文件按顺序胶装订成册、打印页码，并编列响应文件目录、资料清单，由于装订不规范或编排顺序混乱而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漏读，该谈判响应可能被视为无效响应或承担不利的评审结果。

##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4. 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电子版要求:

(1)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a、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TRTF 格式）到全国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 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 否完整、正确。

b、投标人因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投标交易平台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铜仁现场技术部联系。联系电话：0856-3960513。

（2）投标单位开标现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nTRTF） U 盘壹份，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参加开标会时带至开标会现场备用。

(3)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TRTF 格式）上传到如下地点及网址：全国公共

资源交 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jyzx.trs.gov.cn）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TRTFU 盘密封在一个包封套内，在开标现场递交。

2、纸质版投标文件：一正一副，正副本密封在一个包封套内。

包封套上应清楚标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地址：

3.谈判时间和地点:

谈判时间：2021 年 09 月17日 9时30分（以交易中心网上公告为准）

谈判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

经补充后，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只有两家的，经请示行业主管部门同意后，谈判小组可以与两家供应商进行谈判。

## 五、响应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 15. 谈判时间

15.1 在谈判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规定的时间、地点谈判（如有推迟情形，以推迟后的时间、地点为准）。

15.2 谈判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谈判响应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谈判响应供应商一般应派授权代表参加谈判，并办理签到手续。

### 16. 谈判小组

16.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项目的特点及相关规定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技术、经济、法律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成员为 3 人单数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专家 2人（专家库随机抽取）。

16.2 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谈判小组应当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 17. 响应文件的初审

对所有谈判响应供应商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议过程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有关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谈判响应供应商或与上诉谈判工作无关的人员。

谈判响应供应商任何试图影响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或者推荐候选人的行为，都将导致其谈判响应被拒绝，并被没收谈判保证金。

17.1 开标时，投标文件开启之前，除对投标文件的密封进行检查外，主要是对投标人身份（需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并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进行核查，如未能提供，视为无效投标。

17.2 评标时，需审查以下资质文件资料：

①.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允许经营本项目的供应商才有资格报名参加本项目投标；

②.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相关证明材或提供声明函；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提供声明函；

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依法缴纳税收(2021年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 (2021年任意1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格式范本）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http://www.ccgp.gov.cn/search/cr/ ）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数据”，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报名时间至开标时间期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制作于标书内）。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7.2.1 特殊资格要求：

①投标人须具备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且还应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②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 建筑工程 专业 二 级注册建造师，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③投标供应商应承诺施工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17.2.2 开标评标时，投标供应商需提供以下资料：

1）有效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2）有效的资质证书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

17.3 谈判小组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了谈判保证金、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

17.4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谈判响应供应商不接受按上述方法对响应文件中的算术错误进行更正，其响应将被拒绝并没收其谈判保证金。

17.5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7.5.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在对响应文件详细评估之前，谈判小组将依据谈判响应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按谈判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2所述的资格性要求对谈判响应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谈判资格。如果谈判响应供应商不具备谈判资格，不满足谈判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其谈判响应将被拒绝。

17.5.2 符合性检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谈判小组还将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符合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谈判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成交供应商合同项下的义务；((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谈判响应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响应将按照无效响应处理。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响应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

(1)谈判响应文件未按照本须知规定进行密封、标记的；

(2)未按规定由谈判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未加盖谈判响应供应商公章的；或签字人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书的；

(3)未按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的；

(4)谈判响应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

(5)响应文件内容与谈判文件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6)谈判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

(7)谈判响应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要求进行分项报价；

(8)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9)不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谈判小组决定报价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17.6 谈判响应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将给予保密，但不予退回。

17.7 谈判响应供应商资格和报价产品均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的强制性要求，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18. 谈判相应文件的澄清**

18.1 对谈判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谈判响应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谈判响应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 比较与评价**

19.1 本次谈判采用最低价评标法。

19.2 对漏（缺）报项的处理：谈判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

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报价总价中。但在评审时取有效谈判响应供应商该项最高报价加入漏（缺）报人的谈判响应报价进行评审。对多报及赠送项的价格评审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审价评议。

19.3 若谈判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谈判相应供应商应按谈判小组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可作无效报价处理。

## 六、成交与签订合同

**20. 成交准则**

**20.1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共三人及以上单数组成，谈判小组可以视情况，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二次报价（含投标报价），以投标人最后的一轮有效报价为准 ，超出规定时间没有进行最后报价的投标人，视为放弃最后报价，以其前一次报价为准。**

20.2 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报价情况，按照“低价优先”依次对报价符合条件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等，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内容的供应商中依据各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企业资信业绩、承诺质量、承诺交货日期、承诺合同条件、承诺售后服务以及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等各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在采购人预算范围内且满足谈判文件要求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作为拟成交供应商。

**21. 成交通知**

谈判结束后，确定拟成交供应商，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贵州省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进行公告，并于 2 个工作日内发放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所有未成交的供应商不另行通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22. 签订合同**

22.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参照本谈判文件第四章的《合同》文本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属成交供应商责任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谈判保证金，以抵偿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22.2 谈判文件、谈判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谈判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3 采购人在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22.4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备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且在此情况下，作为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应同意与采购人按不高于其最终报价签订采购合同。

# 第 五章 合同条款

（本合同条款、格式及约定仅供参考，最终以中标人与审计人议定为准）

#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号：

甲方(采购人)：　　签定地点：

乙方（中标人）：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根据甲方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对　进行招标采购（招标编号：　）　的招标结果，乙方为中标人，现依照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内容，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合同标的和合同价格

| 服务名称 | 数　量 | 单　价 | 总　价 | 服务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服务方式和服务地点

2.1 服务方式：

2.2 服务地点：

3、供货清单

3.1 供货清单：名称及数量。（采购人对包装及运输有特别要求的，应作具体约定。）

4、付款方式与条件

4.1货物交货付款

全部货物交货并经验收合格后，甲方凭收讫货物的验收凭证和货物验收合格文件等材料以方式向乙方一次性支付 %的货物价款。（若乙方有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可在支付货款时予以扣除。）

现场交货条件下，乙方要求付款应提交下列单证和文件。

a.金额为有关合同货物价格 %的正式发票。

b. 制造厂家出具的货物质量合格证书。

c. 甲方已收讫货物的验收凭证。

d. 甲方签发的验收合格文件。

4.2 分期支付货款的，余下的货款应于 （时间）支付。

5、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质量条款可细分为产品质量、包装质量、技术资料质量等内容。

（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列。）

6、验收

（货物验收标准和方法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列。）验收结果经双方确认

后，双方代表必须按规定的验收交接单上的项目对照本合同填好验收结果并签名盖章。验收可细分为到货时的外在质量的验收，投产前的质量验收，大型设备可能还存在更多的验收步骤和验收方式，采购人可在招标文件中细化规定。

7、质量保证

各合同包货物质保期要求均为货物经最终验收合格后 个月，在质量保证期内设备运行发生故障时，乙方在接到甲方故障通知后 小时内应委派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提供咨询、维修和更换零部件等服务，并及时填写维修报告（包括故障原因、处理情况及甲方意见等）报甲方备案，若 小时内无法排除故障，则应先提供同档次备用机供甲方使用。其中发生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质量保证期内乙方有责任对设备进行不定期的巡查检修。 投标人视自身能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更优、更合理的维修服务承诺。

8、违约责任

8.1 未按期交货

9、的违约责任

违约终止合同

9.1 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30 天内（或经甲方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甲方终止本合同：

9.1.1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双方另行确定的延期交货时间内交付合同约定的货物。

9.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其他义务。

10、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1、合同纠纷处理方式：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任一方式解决：

（ ）向 （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2、其他约定

12.1 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2.3 本合同一式三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各执一份，送招标代理机构各备案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12.4 甲方应当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 |
|---|---|
| 甲　　方： | 乙　　方： |
| 单位地址：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　　话： | 电　　话：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　　号： | 账　　号： |

# 第 六 章 响应文件格式

## 投标密封袋及文件封面格式

注： 投标文件标明 正本或副本

## 江口县官和乡泗渡村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项目（二次）

（竞争性谈判）

# 响

# 应

# 文

# 件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谈判供应商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联　系　人:_____

联　系 电 话:_____

# 一、投标函

致：_____

1、根据你方的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经考察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服务标准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单位报送的报价为 ：（大写_____），（小写）_____。

2、我方已详细审核并认同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3、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招标文件及合同规定完成任务。

4、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谈判供应商名称 ：　（ 盖 章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 期 ：

## 二 、投标 函附录

| 项目名称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序 号 | 条款名称 | 填 写 内 容 |
| 1 | 投标报价（元） | 大 写 ：_____<br>小写：_____ |
| 2 | 项目负责人 | 姓名：_____<br>注册编号：_____ |
| 3 | 服务期 | |
| 4 | 质量标准 | |
| 5 | 投标内容 | |
| 6 | 投标有效期 | |
| 7 | 对招标文件的认同度 | |
| 备注： | | |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 期 ：

# 三、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标段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等，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1、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 期 ：

# 四、资格声明承诺函

致：（招标人）

关于贵方____年____月_日发布关于“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的采购公告，我方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截至开标日：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并已清楚采购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允许经营本项目的供应商才有资格报名参加本项目投标；

（二）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相关证明材或提供声明函；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提供声明函；

（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依法缴纳税收(2021 年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 (2021 年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格式范本）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http://www.ccgp.gov.cn/search/cr/ ）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数据”，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报名时间至开标时间期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制作于标书内）。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投标保证金回执单；

（八）本供应商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以及响应文件中所有提交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的、准确的；

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 期 ：

# 五、人员配备情况

（1）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情况表

| 房号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身份证号 | 安全生产考核证号 | 缴纳养老保险 | 备注 |
|---|---|---|---|---|---|---|---|
| 1. |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 | | | | | |
| 2. | 技术负责人 | | | | | | |
| 3. | 施工员 | | | | | | |
| 4. | 质量员 | | | | | | |
| 5. | 安全员 | | | | | | |
| 6. | 材料员 | | | | | | |
| 7. | 资料员 | | | | | | |
| 8. | | | | | | | |
| 9. | | | | | | | |
| 10. | …… | | | | | | |
| 11. | | | | | | | |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 期 ：

#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 1: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简历及近__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姓　名 | | 年 龄 | | 学历 | |
|---|---|---|---|---|---|
| 职　称 | | 职 务 | 项目经理 | 养老保险 | |
| 毕业学校 | | | |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及专业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时　间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 | 工程概况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 期 ：

# 六、 其他材料

1、投标承诺书（格式自理）

2、…

#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详见《报价明细表》）。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响应的责任。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 期 ：

#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 期 ：

# 九、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第四条第项行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 期 ：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意事项

1.供应商在此声明函未勾选“中型、小型、微型”其中之一的，将视为非中小企业，不能享受价格扣除。

2.供应商提供其他制造商（生产厂家）制作的货物投标，需要同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其中《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供应商公章，《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制造商公章），中小企业优惠标准以制造商企业类型为准。具有多个制造商的货物须提供相应制造商的《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提供资料不齐全的视为非中小企业。

3.供应商提供自己制造的货物投标，则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 供应商中小企业标准：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5.制造商中小企业标准：工业（含制造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6.关于企业从业人员的认定，供应商应该真实填写（格式自拟）。